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CTI LAND HOLDINGS LIMITED** **( 中 建 置 地 集 團 有 限 公 司 )**

*(Incorporated in Bermuda with limited liability)*

(Stock Code: 00261)

## **有關主要股東完成配售 本公司股份的公佈**

本公佈乃本公司自願刊發。

### **主要股東配售本公司股份的完成**

董事會接獲本公司主要股東中建富通的通知，得知中建富通集團成功以配售方式出售 3,252,391,124 股股份（佔本公司在本公佈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約 4.93%）予第三方承配人及有關配售股份的交易已於 2015 年 5 月 8 日完成。

董事會亦獲中建富通告於配售完成後，中建富通集團於本公司的持股量已由 2,052,391,124 股股份（佔本公司在本公佈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約 30.39%）下降至 16,800,000,000 股股份（佔本公司在本公佈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約 25.46%）。

董事會預期該股份配售及中建富通集團在本公司股份權益的下降，將不會對本集團的運作構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 用詞定義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用詞於本公佈內具有以下意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中建富通」	指	中建富通集團有限公司，一家在開曼羣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中建富通集團」	指	中建富通及其附屬公司；
「本公司」	指	中建置地集團有限公司，一家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 0.01 港元的股份；及
「主要股東」	指	與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證券上市規則賦予該術語的定義相同。

承董事會命  
中建置地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麥紹棠

香港，2015年5月8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麥紹棠先生、鄭玉清女士、譚毅洪先生、William Donald Putt 博士及王萬寶先生，而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鄒小岳先生、劉可傑先生及陳力先生。